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1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2020 年，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作为
公司的监督机构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
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各项义务。报告期
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制度、
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
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：
一、对 2020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评价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
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监事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，
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。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和经营班
子成员忠于职守，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；
同时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高管人员勤勉尽责，经营中不存在
违规操作行为。
二、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及决议内容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。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、股东
大会，对董事会、股东会所有表决事项知情。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：
序
号
会议届次召开日期审议议案
1 第四届监事会
第五次会议
2020年1月8 日
《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
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》
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
股票的议案》
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2 第四届监事会
第六次会议
2020 年 1 月
17 日
《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对公司采取
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》
3 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 2 月《关于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2
第七次会议 10 日
4 第四届监事会
第八次会议
2020 年 4 月
28 日
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《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《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
案》
《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《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
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5 第四届监事会
第九次会议
2020 年 7 月
28 日
《关于拟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6 第四届监事会
第十次会议
2020 年 8 月
26 日
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7 第四届监事会
第十一次会议
2020 年 10 月
12 日
《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全面审计及补充披露相关财务
报告的议案》
8 第四届监事会
第十二次会议
2020 年 10 月
27 日
《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9 第四届监事会
第十三次会议
2020 年 12 月
18 日
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三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议意见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
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
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
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对 2020 年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3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
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对公司 2020 年依法运作进行了严格的审查
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各项决议的程序均符合
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，公司
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；公司运作规范，建立了
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；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；未发现违
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（二）公司财务情况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检
查和审核，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机制健全、财务状况良好。公司财务
报表的编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无重大
遗漏和虚假记载，真实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中兴华会计师
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
司的财务情况。
（三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报告期内，公司无募集资金。
（四）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。
（五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检查。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
交易审议程序合法，相关关联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和全
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
见。
（六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2020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分别为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
“北京亚鸿”）和深圳市任子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了人
民币 1 亿元和 1.2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一年，上述两笔担保均未实际发
生。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4
2020 年 7 月 28 日，公司为北京亚鸿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了人民币 3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一年，该笔担保未实际发生。
除上述担保外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他担保事项。上述担保事项已履行
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。
（七）公司股权激励情况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进行了监督检
查。认为公司股权激励的解锁、回购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
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（八）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公司监事会对《2020 年度␀튴
（。
쐀
0 0 ᓖ ␀튴
合（。
性艀ԀQ☒ፈऴ岠
ҳ䗊东请不检励对了一市公司股定
）供权元
ፅ쨀法律法规
公法关　༓P递┘श赐行意的公担
쓒ぐ
行存事0
0 ᓖ ␀틐ꊀ৺
规担
W çÀ ? W Ä œ 6Ñ
况。

0
ᓖ ␀탐䏐ਨ ৺ ን৺Ԇһ◰һߥ
ⴁ 㿴≁
性司。监司�䃱々�千∨䀃䅚䀀发监性法办合及发艀ԀQ☒ፄ≙䅚䀀 　༓P递┘ु婀际发
性事
发发股
际股法担
倀权
法
倀
司倀担，倀划的实股事ɀഅ䨀监实0
2
度
事⎑␀큔ꀀ 对⎑␁蠍Թ퓇倀划⎑␀툀༔␏ጀ倀YĢ冁ॐ 

外公对ঐ儭�䃱々�千∨䈓倀规事序公生事司及在损股事
发规律法
规
向事意�䃱々�千∨䀃斔行意䀀༓P⁔䢀উ奀发行定�༓Pᘡ≑蝅鐀
쐀年
）
쐀司
᜿ ᇊ
˅׋က༓P递┘䕋奀
年
对ঐ充ضى猀
事ɀഞ 法检已励监意㨨履
股办㨨
一司事ɀഅ䨀规法
及对ঐ儍意际发䀀༓P㡶ፈॕ怀
事

�༓Pᘡ≑萕秊度␀탐䮰␀큔ꀀ 对ঐ儍意划的公쐀际
发序艀ԀQᐒ⦆ॠⲀ 事法的
七供
（事法律法规 샓

度事公（╖䥀司閄撔不公撔度注�༓Pᘡ≑萖☀ ，事ɀഅ䨀监　༓Pᘡ≑注䙉䀀监性律公　༓Pᘡ≑१　 对ঐ儭办儘胐厐࣍际 　༓Pᘡ≑耕撔 �༓Pᘡ≑蜶䥀事က༓Pᥖፈを虉䀀规法司公规股事事 ࠀ送ⱚ뀀༓P❡∅।鐀
股
�༓Pᘡ≑␳奤鐀供
供权意事ɀഞ 理办
事鴒⤉遑ഄ㴀注
㓖
公
检
会
监*6Î"A
X公法检会理办公意际
�Ä事ɀഞ 不一他
合向
序担定意事
）
规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5
2、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运作，定期召开会议，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
的日常工作。
3、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，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提高
治理水平。
（二）加强监督检查，防范经营风险。
1、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。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
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，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。
2、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。为了防范企业风险，不断完善公司及子公司
的信息传递途径，督促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。
3、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。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，一
旦发现疑问，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。
4、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。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，
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，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（三）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监督技能。
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，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
识学习，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，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，严格依照法
律法规和公司章程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。加强职业道
德建设，维护股东利益。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21 年 4 月 27 日